

最新独家出版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考试应试指南**

综合基础知识



ZONGHE JICHU ZHISHI

主编 姚裕群

中国人事出版社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应试指南

综合基础知识

主 编 姚裕群

中国人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应试指南·综合基础知识/姚裕群主编. —北京: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09. 2

ISBN 978 - 7 - 80189 - 805 - 0

- I. 事...
- II. 姚...
- III. 行政事业单位 - 招聘 - 考试 - 中国 - 教材
- IV. D630.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16547 号

责任编辑 安炳淑 杜 方
责任设计 陈飞燕
责任校对 陈子今 朱 岩
封面设计 陈飞燕
出版发行 中国人事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 5 号 100101
网 址 www.renshipublish.com
电 话 (010) 84643937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昌平星城印刷厂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0.5
字 数 504 千字
定 价 60.00 元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应试指南

作者名单

主编 姚裕群

副主编 朱振晓 郭正斌 肖克奇

作者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志刚 亓姗姗 卢宝新 付美荣 冯明明 朱振晓
刘美君 孙晶辉 巫 强 李日安 李晓刚 肖克奇
吴 静 陆 穗 陈 旭 苑 科 姚 清 姚裕群
聂 超 郭正斌 蔡金玲

前　　言

本书编写人员针对中央国家机关和全国各地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中的通用性考试内容，对“综合基础知识”科目和“职业能力测验”科目进行分析、总结，编写了这套《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应试指南》。本书的编撰，力求在选材、体例设计、与真题的近似度等方面做得更加完美，真正做到针对性和实用性的统一。

针对近年中央国家机关和全国各地所属事业单位考试的命题方向，本书做了详细的分析和说明，对命题的规律进行了较为合理、清晰的阐述。从总体上看，本书突出了“普适性”、“及时性”、“梯度性”、“灵活性”和“实用性”的特点。

首先是“普适性”，也就是“通用性”。在本书写作中，基于对有关部委和各地事业单位考试内容的系统整理分析，设计了“符合事业单位在诸多行业分布”特点的、内容比较全面的通用性结构，以使广大应试者都能够通过此书的学习和演练，能够有所收获。

其二是“及时性”，也就是“新颖性”。力求题型最新和资料最新，做到既有稳定的基础知识，也有足够的新知识，以使应试者“一书在手，知识掌握”。

其三是“梯度性”，也就是因读者、应试者的水平不同，因各部委和各地考试的出题难度及内容不同，知识教材与模拟试卷均体现出“存在差异”和“难度有梯度、层次”的特点。

其四是“灵活性”。本套书除依托于各种考纲的要求，还注意本着灵活多变的原则，在每一知识点后都设置了“自我强化训练”的环节，题目设置灵活多变。通过自我测试，使应试者能够考查自己对知识和能力的掌握程度，随时进行查漏补缺。“灵活性”还反映在本书适应各地区、多行业出题的不同特点，在考试题型设计上，题型不局限于四选一，而是题型较多，有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写作题；在题量设计上也有长短不同的安排。

最后是“实用性”，也就是内容实用、编排实用，以使应试者练习时有实战性。应试者通过知识内容的系统学习和全真模拟演练，在进入考场之前有“身临其境”的感觉，从而大大提高应试的效果与成绩。

专业和实用是我们追求的目标，希望广大应试者通过对本书的学习，更好地掌握知识，更快地强化应试技能，更多地提高考试成绩，最终取得理想的职业岗位。

祝大家取得好成绩！

编　　者
2009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政治理论知识

| | | |
|-------------------------------------|-------|--------|
|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 | (1) |
|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概论 | | (1) |
| 第二节 辩证唯物主义原理 | | (2) |
|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理论 | | (8) |
| 第二章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 | | (12) |
| 第一节 毛泽东思想概论 | | (12) |
| 第二节 邓小平理论 | | (14) |
| 第三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 | | (17) |
| 第三章 新的发展阶段的政治理论 | | (19) |
| 第一节 科学发展观 | | (19) |
| 第二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 | (21) |
| 第四章 政治学理论与我国政治制度 | | (23) |
| 第一节 政治学基本理论 | | (23) |
| 第二节 我国政治制度 | | (26) |

第二部分 经济知识

| | | |
|--------------------------|-------|--------|
| 第一章 经济基本知识 | | (28) |
| 第一节 政治经济学知识 | | (28) |
| 第二节 微观经济学知识 | | (32) |
| 第三节 宏观经济学知识 | | (35) |
| 第四节 国际经济 | | (38) |
| 第二章 经济体制与国民经济管理知识 | | (41) |
| 第一节 市场经济原理 | | (41) |
| 第二节 经济运行的微观基础 | | (42)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 | | (43) |
| 第四节 国民经济宏观调控 | | (46) |

第三部分 法律知识

| | |
|--------------------|--------|
| 第一章 法理学概述 | (49) |
| 第二章 宪法 | (53) |
| 第一节 宪法基本知识 | (53) |
| 第二节 国家制度 | (54) |
| 第三节 公民的权利与义务 | (56) |
| 第三章 行政法 | (58) |
|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 (58) |
| 第二节 行政行为 | (60) |
| 第三节 行政复议法与行政诉讼法 | (63) |
| 第四节 公务员法 | (64) |
| 第四章 经济法 | (66) |
| 第一节 经济法概述 | (66) |
| 第二节 竞争法 | (67) |
| 第三节 产品质量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 (68) |
| 第五章 民商法 | (70) |
| 第一节 民法概述 | (70) |
| 第二节 公司法概述 | (71) |
| 第三节 知识产权法概述 | (73) |
| 第六章 刑法 | (76) |
| 第一节 刑法概述 | (76) |
| 第二节 犯罪有关概念 | (77) |
| 第三节 几类常见罪名 | (78) |
| 第四节 量刑 | (80) |
| 第七章 司法制度 | (81) |
| 第一节 司法制度概述 | (81) |
| 第二节 审判制度 | (82) |
| 第三节 律师制度 | (83) |

第四部分 公民道德与职业道德知识

| | |
|------------------------------|--------|
| 第一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与公民道德建设 | (85)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 (85) |
| 第二节 公民道德建设的主要内容 | (86) |
| 第二章 职业道德基本内容 | (88) |
| 第一节 职业道德概述 | (88) |
| 第二节 职业道德的主要规范 | (90) |
| 第三节 职业道德的行业要求 | (91) |

第五部分 管理学知识

| | |
|------------------------|---------|
| 第一章 管理学原理 | (94) |
| 第一节 管理学概述 | (94) |
| 第二节 人本管理与知识管理 | (96) |
| 第二章 组织机构 | (98) |
| 第一节 组织的基本知识 | (98) |
| 第二节 组织的类型 | (100) |
| 第三章 公共服务 | (104) |
| 第一节 公共服务简介 | (104) |
| 第二节 社会工作与中介组织 | (105) |

第六部分 人文社科与自然科学常识

| | |
|---------------------------|---------|
| 第一章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 (108) |
| 第一节 人类学概述 | (108) |
| 第二节 社会学概述 | (110) |
| 第三节 教育学概述 | (112) |
| 第四节 民族学概述 | (114) |
| 第五节 历史知识 | (116) |
| 第六节 中国文化知识 | (130) |
| 第二章 自然科学知识 | (135) |
| 第一节 数学知识 | (135) |
| 第二节 物理学知识 | (136) |
| 第三节 化学知识 | (140) |
| 第四节 心理学 | (142) |
| 第三章 新兴技术学科 | (145) |
| 第一节 信息技术 | (145) |
| 第二节 航天技术 | (147) |
| 第三节 生物工程 | (148) |

第七部分 国情与区情知识

| | |
|-------------------------|---------|
| 第一章 我国国情概况 | (150) |
| 第一节 我国的自然资源概况 | (150) |
| 第二节 我国人口、民族和宗教 | (152) |
| 第三节 行政区划 | (153) |
| 第四节 我国社会经济文化概况 | (154) |
| 第五节 十七大专题 | (155) |

| | |
|----------------------|-------|
| 第二章 我国的基本国策 | (158) |
| 第一节 基本国策概述 | (158) |
| 第二节 我国主要的基本国策 | (158) |
| 第三章 各地概貌 | (161) |
| 第一节 北京 | (161) |
| 第二节 天津 | (161) |
| 第三节 河北 | (162) |
| 第四节 山西 | (163) |
| 第五节 内蒙古 | (163) |
| 第六节 辽宁 | (164) |
| 第七节 吉林 | (165) |
| 第八节 黑龙江 | (165) |
| 第九节 上海 | (166) |
| 第十节 江苏 | (167) |
| 第十一节 浙江 | (168) |
| 第十二节 安徽 | (169) |
| 第十三节 福建 | (169) |
| 第十四节 江西 | (170) |
| 第十五节 山东 | (171) |
| 第十六节 河南 | (172) |
| 第十七节 湖北 | (172) |
| 第十八节 湖南 | (173) |
| 第十九节 广东 | (174) |
| 第二十节 广西 | (174) |
| 第二十一节 海南 | (175) |
| 第二十二节 重庆 | (176) |
| 第二十三节 四川 | (177) |
| 第二十四节 贵州 | (177) |
| 第二十五节 云南 | (178) |
| 第二十六节 西藏 | (179) |
| 第二十七节 陕西 | (180) |
| 第二十八节 甘肃 | (180) |
| 第二十九节 青海 | (181) |
| 第三十节 宁夏 | (182) |
| 第三十一节 新疆 | (183) |
| 第四章 若干主要特色地区情况 | (184) |
| 第一节 经济特区 | (184) |
| 第二节 特色工业区 | (185) |
| 第三节 特色城市 | (187) |

第八部分 应用文写作知识

| | |
|--------------------------|-------|
| 第一章 写作基本知识 | (191) |
| 第一节 公文写作介绍 | (191) |
| 第二节 公文写作要点 | (195) |
| 第三节 公文写作要则 | (198) |
| 第二章 常用应用文写作 | (204) |
| 第一节 规范性公文的写作知识 | (204) |
| 第二节 通知、通告和通报的写作知识 | (206) |
| 第三节 报告的写作知识 | (209) |
| 第四节 其他常用公文写作知识 | (212) |
| 第三章 申论写作知识 | (218) |
| 第一节 申论写作介绍 | (218) |
| 第二节 申论写作应对策略 | (220) |
| 第三节 申论的答题环节 | (223) |

第九部分 计算机应用与办公自动化知识

| | |
|------------------------------|-------|
| 第一章 电子计算机基本知识 | (228) |
| 第一节 电子计算机概述 | (228) |
| 第二节 计算机系统组成 | (230) |
| 第二章 常用办公软件 | (233) |
| 第一节 word 的使用 | (233) |
| 第二节 Excel 的使用 | (235) |
| 第三节 PowerPoint 的使用 | (236) |
| 第三章 数据库及其管理 | (239) |
| 第一节 数据库概述 | (239) |
| 第二节 Access 基本操作 | (240) |
| 第四章 信息安全技术基础 | (242) |
| 第一节 信息安全技术概述 | (242) |
| 第二节 计算机病毒 | (243) |
| 第五章 计算机网络及应用 | (245) |
| 第一节 计算机网络概述 | (245) |
| 第二节 因特网基础知识 | (247) |
| 第六章 电子政务、电子商务知识 | (249) |
| 第一节 电子政务概述 | (249) |
| 第二节 电子商务概述 | (250) |

| | | |
|--------------------|-------|-------|
| 附录一：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 | (253) |
| 第一部分 政治理论知识 | | (253) |
| 第二部分 经济知识 | | (258) |
| 第三部分 法律知识 | | (262) |
| 第四部分 公民道德与职业道德知识 | | (267) |
| 第五部分 管理学知识 | | (270) |
| 第六部分 人文社科与自然科学知识 | | (276) |
| 第七部分 国情与区情知识 | | (280) |
| 第八部分 应用文写作知识 | | (284) |
| 第九部分 计算机应用与办公自动化知识 | | (290) |
| 附录二：最新时事政治选辑 | | (294) |

第一部分

政治理论知识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概论

一、基本概念及特征

1. 哲学

哲学就是世界观，是人对于世界的本质、人与周围世界的关系、人在世界中的地位和生存价值等一系列看法和基本观点的总和。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形态，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

2. 世界观

人类在长期的劳动实践中，不断探索物质世界的奥秘，不仅形成了各类具体科学，而且在这个基础上形成了对整个世界的总的看法，即世界观。

3.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含义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不同回答而形成的哲学中的两个派别。唯物主义是主张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哲学；唯心主义是断言精神是世界的本原，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哲学。

4.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历史条件

第一，社会历史条件：它是资本主义经济的高度发展，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必然产物；
第二，自然科学条件：十九世纪自然科学的发展，特别是三大发现（细胞学说、能量永恒和转化定律、生物进化论）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奠定了自然科学基础；
第三，理论来源：德国的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辩证法“合理内核”和费尔巴哈唯物主义“基本内核”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的直接来源。

5.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征

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它揭示了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是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

具体而言，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征可从四个方面理解：（1）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其他哲学的最主要特征。（2）马克思主义哲学实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历史观的统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以科学实践观为核心，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既反对唯心主义，又不同于旧唯物主义。（3）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革命性和科学性相统一的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

方法论。(4)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个开放并不断发展着的体系。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与延伸

1.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同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比较和斗争中发展起来的。19世纪40年代，随着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哲学朝着两个不同的方向发展：一个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它批判地继承了德国古典哲学的传统和积极成果；另一个是现代西方哲学，它反对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哲学的理性主义传统，转向非理性主义。

2.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科学社会主义则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结论。**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在当代中国的伟大实践，它同样是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理论基础的。**首先，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世界观基础。其次，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论基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再次，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方法论基础。马克思主义哲学既是科学的世界观，又是科学的方法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制定，中国社会主义发展战略的选择以及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方案的有效实施，都是正确地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思想的结果。

第二节 辩证唯物主义原理

一、物质与意识

1. 马克思主义物质观

马克思主义物质观集中表现在列宁给物质所下的定义中：“**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这一定义的基本思想是，物质的根本特性是客观实在性。它是从客观存在着的事物和现象的总和中抽象出来的具有最大共性的哲学范畴。

2. 物质和运动的关系

运动是指宇宙间所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和存在方式，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科学证明，世界上不存在一成不变的事物，一切物质都处在运动之中，绝对静止的事物是不存在的。**运动离不开物质。物质世界中的一切运动都是物质的运动，物质是运动的基础和承担者、载体。

3. 运动和静止的关系

辩证唯物主义承认绝对运动的同时，也承认物质有相对静止状态。事物发展过程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物质运动是无条件的、普遍的、绝对的；静止则是运动的特殊状态，它是有条件的、暂时的，因而是相对的。

4. 世界物质的统一性和多样性

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是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的根本要求。

5. 意识的功能和本质

意识是人脑对客观存在的反映机能，作为精神活动的结果，意识是客观存在的主观反映。物质决定意识，意识的本质在于它对物质的依赖性。

第一，意识是物质发展到高级阶段的产物。任何物质构成都具有反映的特性，意识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长期发展的产物。第二，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人脑的高级神经活动是意识产生的生理基础，没有人脑，就不可能有意识现象。第三，意识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意识就其反映形式来说是主观的，就其反映的对象和内容来说是客观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意识是客观存在的主观映像。

6. 物质与意识的关系

辩证唯物主义在意识与物质的关系问题上，坚持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物质的唯物主义观点；同时又承认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即意识的能动性，这两个方面是辩证统一的。**意识的能动作用，即主观能动性，是指人能动地反映世界，又能动地改造世界的能力和作用。**意识的能动作用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1）意识对客观存在的反映具有创造性，这种反映不是简单地摹写，而是具有主观创造的特征。（2）意识活动具有目的性和计划性。（3）意识能动性最突出的表现是能动地改造世界。

发挥意识能动作用的途径和条件：（1）只有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才能有效地发挥自觉能动性。（2）意识能动作用的发挥依赖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3）意识能动性发挥作用的基本途径是实践。只有通过实践，才能把意识转化为改造世界的物质成果。

二、物质的基本属性及其运动规律

1. 联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是普遍联系的有机整体。**辩证法所说的联系是指一切事物之间及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联系是事物的固有属性和存在方式。任何事物都是作为整体而存在的，内部外部都存在联系。联系是客观的，又是普遍的，多样的。

2. 系统

唯物辩证法关于普遍联系的思想不断为科学的发展所证明，科学系统论的产生也使普遍联系的思想进一步具体化和深化。联系的普遍性造成了物质世界普遍地以系统的形态存在着。

系统是指由若干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要素所组成的，具有一定结构和功能的整体。系统的主要特征是：（1）整体性。（2）结构性。系统的性质和功能不仅取决于构成系统的各要素的性质，更取决于这些要素的组成方式即结构。合理的结构能增强系统整体的功能，不合理的结构则削弱整体的功能。

3. 发展

只要承认世界是相互联系的，就必然得出世界是永恒发展的结论。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

作用，构成了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运动是指宇宙间所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发展是具有前进性质的运动，是事物由低级向高级、由简单向复杂、由无序向有序的上升运动。发展的本质是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联系和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观点。**

4. 内因和外因

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但是从每一具体事物来说，又有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之分，内因和外因在事物发展中都是不可缺少的。

内因是事物的内部矛盾，外因是一事物与他事物的矛盾，即外部矛盾。**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是根本原因，它决定了事物发展的基本方向；外因是事物发展的条件，对事物的发展起影响作用，即加速或延缓的作用。同时，外因是通过内因起作用的。**

5. 对立统一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即事物的矛盾规律，它既揭示了事物联系的根本内容，又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1) 矛盾及其基本属性。**矛盾是事物内部对立的两个方面之间的相互依赖又相互排斥的关系，即对立统一。**矛盾对立双方存在的这种既相依赖、统一又相区别、排斥的两种基本关系，就是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即同一性和斗争性。对立双方又统一又斗争，使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引起事物的变化和发展。

(2) 矛盾在事物中的作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事物内部，即事物内部的矛盾，也叫内因，内因推动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成为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因。在强调内因作用的同时，唯物辩证法也承认外因在事物中的作用，认为外因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

(3)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矛盾的普遍性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并且贯穿于事物发展的始终。矛盾的特殊性是指矛盾着的事物及其每一侧面各有其特点，它表现为世界上千差万别的事物都有自己的特殊本质，这既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根据，又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一般与个别的关系。它们之间的关系是既相联系，又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共性寓于个性当中，个性包含共性。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不是凝固不变的，在不同的场合是可以变化的。**

(4) **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在复杂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同时包含着许多矛盾，其中必有一种矛盾起着领导和决定作用，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这种矛盾叫主要矛盾，其他处于次要和服从地位的矛盾，叫做次要矛盾。在每一个矛盾中，矛盾双方都有主次之分。其中居于支配地位，起着主导作用的方面，叫做矛盾的主要方面。处于服从和被支配地位的方面，叫做矛盾的次要方面。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是矛盾特殊性的两种情形。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并且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6. 量变、质变规律

(1) 事物的质、量、度。**任何事物都具有质和量这两种规定性。**质是使这一事物和其他事物区别开来、事物内部所固有的规定性。量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

度、水平。一定的事物是质和量的统一体。质是人们区别认识具体事物的客观依据。一事物一旦失去它质的规定性，则不再是该事物。量则不同，事物在一定范围内量的变化只要不引起质的变化，仍保持其质的稳定性，仍是原来的事物。所谓度，就是保持这种事物质的数量界限。度是质和量的统一。

(2) 事物的量变、质变和质量互变。**事物的发展表现为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量变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数量上的增减变化，质变则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任何事物的变化都是量变和质变的统一。事物在量变阶段保持质的稳定性，处于相对静止状态。但一旦发生质变，事物的稳定和静止便被破坏，处于剧烈的变化中，这一事物也就发生变化，转化为其他事物了。量变和质变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相互转化。量变是质变的前提和基础，质变则是量变积累的趋势和结果。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为新的质变开辟道路。量变转化为质变，新质开始新的量变，是一切事物发展的基本规律，也是唯物辩证法所揭示的质量互变规律。

(3) 事物发展的渐进性和飞跃性。量变是事物连续渐进的变化，质变则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事物的发展便是这种渐进性和飞跃性的统一。

7.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所揭示的是事物发展的道路和总趋势，即事物发展表现为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1) 事物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肯定方面是保持事物存在和性质稳定的方面，否定方面是促使事物灭亡、否定其自身存在的方面。肯定和否定是对立统一的。任何事物都是肯定和否定这两个方面的矛盾统一体。

(2) 辩证的否定。**首先，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其次，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再者，辩证的否定，实质是扬弃。扬弃是克服和保留、变革和继承、抛弃和发扬的统一。**新事物对旧事物的辩证否定，不是简单抛弃和全盘否定，而是否定旧事物中的消极因素，保留其积极的合理成分，并加以改造和提高，使之成为新事物中的积极因素。否定一切，全盘抛弃是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

(3) 否定之否定。由于内部的矛盾运动，事物的发展总是从肯定阶段走向否定阶段，再由否定阶段走向否定之否定阶段。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经过两次否定、三个阶段，事物的发展变化表现为一个周期。只有全部走完这个周期，才能达到矛盾的完全解决，并使新事物日益完善。因此，事物运动过程的辩证途径应是：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

(4) 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否定之否定表明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是一个螺旋式上升、波浪式前进的过程。从总方向来说是上升的、前进的，从道路来说是曲折的，它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人们在工作中应反对不讲曲折性的直线论和否定前进性的循环论。

三、认识与实践

1. 实践及其特点

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活动。实践具有以下特征：(1) 客观物质性；(2) 社会历史性；(3) 主观能动性；(4) 直接现实性。实践的首要特征，是它的客观物质性。

2. 认识及其本质

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能动的反映。认识的本质是在实践基础上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是反映与创造的统一，其内容来源于物质世界。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这是因为：（1）把实践引入了认识论。马克思主义立足于实践，全面说明了人的认识的社会性、主体性、能动性，人与世界的关系首先是改造与被改造的实践关系，在此基础上才产生反映与被反映的关系。（2）把辩证法贯彻于反映论。马克思主义哲学把辩证法贯彻于认识论，指出人对世界的反映过程是充满矛盾运动的辩证过程。

3. 认识的基本形式或阶段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既是人的认识的两种基本形式，又是统一的认识过程的两个不同质的阶段。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低级阶段，是对事物外部形态的直接的、具体的反映，它包括感觉、知觉、表象。这三种形式的共同特点是直接性和具体性。感性认识的局限性是只反映了事物的现象、各个片面的外部联系。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是对事物的内部联系、事物的本质的认识，它的特点是具有间接性和抽象性。它包括概念、判断、推理。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1）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2）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深化为理性认识。（3）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是相互渗透的。它们总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割裂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关系，会产生两种错误倾向：一种是否认感性认识重要性，片面夸大理性认识作用的理论；另一种是否认理性认识重要性，片面夸大感性认识作用的经验论。教条主义犯了类似唯理论的错误，经验主义犯了类似经验论的错误。

4. 认识的辩证规律

（1）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

在实践的基础上，实现由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是认识过程的质变，是通过现象达到了本质、从局部达到了整体，从而获得了规律性的认识。实现这一飞跃的基本条件有两方面：首先，要在实践的基础上观察大量生动的现象，尽可能地占有丰富、具体和真实的感性材料。这是实现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飞跃的基本前提。其次，要对感性认识的材料进行分析研究，运用科学思维方法对这些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分析，从而揭示出现象背后的本质，事物的内在联系，即规律。实际工作中的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者，违背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辩证统一的原理。

（2）从理性认识向实践的飞跃

理性认识形成之后，还要将获得的理性认识回到实践中，实现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这是认识辩证过程中第二次能动的飞跃。第一次飞跃是第二次飞跃的准备，第二次飞跃是第一次飞跃的归宿。之所以第二次能动飞跃意义重大是因为：首先，形成理性认识并不是认识的目的，它的目的是完成第二次飞跃，实现改造世界。其次，在实践中获得的理性认识是否正确，还需要回到实践中加以检验，这也是使理性认识得到修正、补充、丰富和发展的过程。